

2021 全港幼兒英文歌唱比賽章程

- (1) 目的：
 • 營造豐富的語言環境，讓幼兒能在愉快的氣氛下唱歌學英文
 • 推廣學習英語的有效方法，以增強幼兒學習英語的信心和能力
 • 提升幼兒對英文歌唱的興趣
- (2) 對象：全港就讀於幼稚園、幼兒園及幼兒中心的學生
- (3) 參加辦法：填妥報名表格，傳真或寄交所屬比賽區域之東華三院小學(詳見下表)
- (4) 截止日期：2020年10月23日(星期五)
- (5) 分區選拔賽日期：2020年11月28日(星期六)
- (6) 各分區選拔地點：比賽分九區進行，每區金獎隊伍可進入總決賽。分區以幼稚園學校註冊地址為準。

	比賽區域	分區選拔賽地點	地址	電話	傳真
1.	香港東區及灣仔區	東華三院李賜豪小學	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80 號	2575 0470	2834 8141
2.	香港中區、南區及西區	東華三院鶴山學校	香港華富邨華林徑 5 號	2551 1142	2551 7151
3.	九龍中及西區 (包括油尖旺、深水埗、九龍城)	東華三院羅裕積小學	九龍油麻地碧街 51 號	2780 0039	2384 1605
4.	九龍東及西貢區 (包括將軍澳、觀塘、黃大仙)	東華三院王余家潔紀念小學	新界將軍澳學林里 8 號	2706 1336	2706 9336
5.	元朗區 (包括天水圍)	東華三院李東海小學	新界元朗天水圍天壇街 19 號	2446 1188	2448 2332
6.	屯門區	東華三院鄧肇堅小學	新界屯門安定邨	2403 0311	2459 7235
7.	葵青及荃灣區	東華三院高可寧紀念小學	新界葵涌麗瑤村小學校舍第一座	2745 2005	2786 3085
8.	沙田區	東華三院水泉澳小學	新界沙田美林邨屋邨小學第 1 校舍	2959 3606	2959 3615
9.	北區及大埔區	東華三院馬錦燦紀念小學	新界上水清河路 2 號	2671 1071	2671 1079

(7) 總決賽日期：2020年2月6日(星期六)下午1時45分

(8) 總決賽地點：東華三院王余家潔紀念小學

(9) 顧問：香港中文大學教育學院大學與學校夥伴協作中心
行政主任吳家傑先生

(10) 評判：總決賽－教育局課程發展主任(音樂)葉長盛先生
香港中文大學教育學院大學與學校夥伴協作中心
學校發展主任陳錦看女士

(11)獎

項：分區選拔賽

每區設金獎一名、銀獎、銅獎及優異獎，金獎隊伍可進入總決賽。

為感謝學校的積極參與，參加是項比賽五年、十年或十五年的學校可獲頒「積極參與獎」。

總決賽

設全港總冠軍、總亞軍及總季軍

- (12)比賽規則：
1. 分區選拔賽：學校可自選英文兒歌一首或在指定歌曲清單上選唱一首，時間不可超過四分鐘。大會不接受以兩首或以上歌曲合併而成的串燒曲(medley)作為自選歌曲參賽。如演出超出限時，參賽隊伍將會被扣減分數。
 2. 總決賽：入選決賽隊伍須唱指定歌曲一首及自選歌曲一首(共兩首)，時間不可超過八分鐘。大會不接受以兩首或以上歌曲合併而成的串燒曲(medley)作為自選歌曲參賽。如演出超出限時，參賽隊伍將會被扣減分數。
 3. 每校只可派一隊參賽，每隊人數最少十人，最多三十五人。
 4. 可自選表演形式，如清唱、樂器現場伴奏、樂器錄音伴奏、唱遊、律動配合歌唱等。
 5. 報名時請附自選歌詞及歌譜。
 6. 歌唱部份必須現場演繹，否則將影響參賽者之評分。
 7. 除台上指揮外，比賽進行中，參賽學校不得向演出者作任何形式之提示。
 8. 本院保留修訂一切比賽細節及規則最終決定權。

(13)評分準則：英文(50%)，音樂(50%)

- (14)注意事項：
1. 截止報名後兩星期內，分區小學將個別通知參賽學校及確認參賽名單。
 2. 分區選拔賽及總決賽均不設綵排。分區選拔賽出場序將於 2020 年 11 月 13 日前以電郵及傳真方式通知各校。
 3. 初賽及總決賽當日，大會將拍攝比賽情況，並於學校網頁播放，參與比賽的學生將有可能出鏡，請有關幼稚園、幼兒園/中心預早通知家長，取得同意。

(15)查

詢：請致電 2445 1168 東華三院姚達之紀念小學(元朗)查詢
瀏覽網址：<http://www.ydc.edu.hk>



2021 全港幼兒英文歌唱比賽 參加表格

學校資料

學校名稱：(中文)_____ (英文)_____

學校地址：_____

學校電話：_____ 學校電郵地址：_____

傳真號碼：_____ 負責老師姓名：_____

參賽資料 (*請刪去不適用的)

歌曲：*自選/指定歌曲

參賽歌曲名稱：_____

(如屬自選歌曲，請在附頁貼上歌詞及歌譜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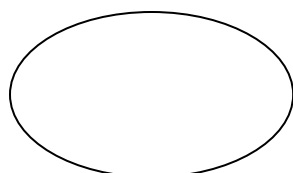
參賽者資料：

姓名		姓名		姓名	
(中文)	(英文)	(中文)	(英文)	(中文)	(英文)
1.		13.		25.	
2.		14.		26.	
3.		15.		27.	
4.		16.		28.	
5.		17.		29.	
6.		18.		30.	
7.		19.		31.	
8.		20.		32.	
9.		21.		33.	
10.		22.		34.	
11.		23.		35.	
12.		24.			

比賽場地可提供以下設備，請在格內加✓及填上所需數量，其餘用品須自行準備。

鋼琴一部 *音樂 CD 播放機 台階__組(最多 3 組)

無線咪__支(最多 5 支) ； 企咪__支(最多 2 支)



校長簽署：_____

校長姓名：_____

日期：_____

請將參賽自選歌曲的歌詞及歌譜貼在下方位置(自選歌曲適用)